



联合国 环境 规划署

EP



Distr.
GENERAL

UNEP/CBD/COP/1/1
21 September 1994
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《生物多样性公约》缔约国会议
第一次会议
1994年11月28日-12月9日, 拿骚

临时议程

1. 会议开幕。
2. 组织事项:
 - 2.1. 选举主席团成员;
 - 2.2. 通过议程;
 - 2.3. 安排工作。
3. 通过缔约国会议议事规则。
4. 《生物多样性公约》政府间委员会的报告。
5. 关于参加缔约国会议第一次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的报告。
6. 《公约》规定由缔约国会议在其第一次会议上采取行动的事项:
 - 6.1. 关于取得和使用财务资源的政策、战略、方案重点及资格标准;
 - 6.2. 负责《公约》财务机制运作的体制结构;
 - 6.3. 发达国家缔约国及自愿承担发达国家缔约国义务的其他缔约国名单;
 - 6.4. 科学技术合作资料交换所机制;
 - 6.5. 选择一合格国际组织来履行《公约》秘书处的各项职能;
 - 6.6. 《公约》秘书处经费筹供的财务细则。
7. 科学、工艺和技术咨询附属机构。
8. 《生物多样性公约》参加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筹备工作。
9. 缔约国会议中期工作方案。

10. 《公约》秘书处的预算。
11. 缔约国会议第二次会议的时间地点。
12. 其他事项。
13. 通过报告。
14. 会议闭幕。
